

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那西连接线跨线立交桥工程前期专题

项目编号：BSZC2021-J3-250498-GXYJ

---

采购单位：靖西市交通运输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三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22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2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4

# 第一章

## 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那西连接线跨线立交桥工程前期专题 (BSZC2021-J3-250498-GXYJ)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那西连接线跨线立交桥工程前期专题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百色市靖西市宾山一小区 33 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竞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BSZC2021-J3-250498-GXYJ
- 2、项目名称: 那西连接线跨线立交桥工程前期专题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 人民币伍拾柒万伍仟元整(¥575000.00)
- 5、最高限价: 与预算金额一致
- 6、采购需求: 那西连接线跨线立交桥工程,开展安全预评价报告等 10 项前期专题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 7、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咨询单位(公路专业)甲级及以上等级资信证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10月12日至2021年10月14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百色市靖西市宾山一小区33号）

方式：现场获取。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报名时须携带如下报名资料复印件1份，复印件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并携带原件核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除外）。

（1）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提供授权委托人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公司为其缴纳的社保凭证，且明确委托权限及时间）；（2）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4）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5）提供2020年度审计报告或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6）竞标单位为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7）竞标人最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国税或地税）的凭证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竞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新成立的企业请按实际提供；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齐全且按资料顺序排序递交并经审查合格后方可获取采购文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5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百色市靖西市宾山一小区33号）

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必须持有效证件【**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有效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委托代理人凭有效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②本人身份证原件、③营业执照复印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 五、开启

时间：2021年10月15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百色市靖西市宾山一小区33号）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网上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支持采用本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等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靖西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广西百色市靖西市凤凰路 355 号

联系方式：蒋青秀 0776-6219328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百色市靖西市宾山一小区 33 号

联系方式：彭思婷 0776-6155444/1889761942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彭思婷

电话：0776-6155444/18897619420

4、监督部门：靖西市财政局 电话：0776-6231753

靖西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6-6150686

靖西市纪委监委 电话：0776-6229906

## 九、特别注明：

竞标人须在递交竞标文件时需附上“投标人（供应商）承诺书”、“各交易活动参与者承诺书”，凭承诺书递交竞标文件。疫情区过来人员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管理严防新冠肺炎疫情输入传播扩散的紧急通知》同时提供相关健康证明递交竞标文件。

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1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竞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容规格
1	1.1	<p><b>项目综合说明:</b></p> <p>项目名称: <u>那西连接线跨线立交桥工程前期专题</u></p> <p>项目编号: <u>BSZC2021-J3-250498-GXYJ</u></p> <p>项目地点: <u>广西百色市靖西市龙邦镇</u></p> <p>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p> <p>项目基本概况: 那西连接线跨线立交桥工程前期专题。(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p>
2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3	3.1	<p><b>供应商资格要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li><li>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li><li>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咨询单位(公路专业)甲级及以上等级资信证书。</li><li>(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li><li>(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政府采购活动。</li></ol></li></ol>
4	6.1	现场勘查: 无。

5	10.1	<p>(1) 本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信息，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供应商可以不提供，但本采购文件未明确的查询路径或链接，由供应商提供有效的信息查询链接，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p> <p>(2) 本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纸质材料，如供应商能够在线提供的，供应商可以不提供；但本采购文件未明确的查询路径或链接，由供应商提供有效的材料查询链接，否则评审时不予认可。</p> <p>(3) 竞标人提供相关链接的，于截标时间前以 U 盘形式单独密封提交链接的 WORD 电子文档（注明项目名称和竞标人名称），并由采购代理机构签收，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供应商可委托代理人领回。</p>
6	12.1	竞标有效期为：竞标截止之日后 60 日历天。
7	14.4	<b>响应文件份数：</b>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8	16.1	<b>竞标截止时间：</b> <u>2021 年 10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u>
9	16.2	<b>响应文件递交地点：</b> 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百色市靖西市宾山一
10	18.1	<b>谈判时间：</b> <u>2021 年 10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u> 截标后，谈判地点： <u>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百色市靖西市宾山一小区 33 号）。</u>
11	23	<b>评标办法：</b> 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后，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最终评标报价 <b>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人顺序</b> ，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人。
12	29.1	<b>采购代理服务费用：</b> 由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具体为：根据采购人与代理人签订的《采购代理合同》，本项目委托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2015】299 号文，项目按固定金额人民币捌仟柒佰元整（¥8700.00）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以现金或转账方式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 一、总则

### 1. 项目综合说明

1.1 项目的说明见竞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 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资金已落实，并将资金用于本项目合同项下的合理支付。

### 3. 供应商资格：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工程咨询单位（公路专业）甲级及以上等级资信证书。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政府采购活动。

### 4. 语言文字及计量单位

4.1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5. 竞标费用

5.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标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不管竞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6. 现场勘查

无。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7.1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标公告

第二章 竞标须知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产品参数）技术服务要求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除本竞标须知第 7.1 款所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外，采购人在采购期间、符合法定时间发出的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均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根据本章第 8 条、第 9 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果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采购人拒绝。

###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于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截止后 3 天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报等，下同），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澄清。

8.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竞标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澄清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竞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工作日，相应延长竞标截止时间。

8.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收到的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9.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9.1 在竞标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通知所有已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竞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工作日，相应延长竞标截止时间。

9.2 供应商在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收到的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三、响应文件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三部分内容

#### (1) 资格审查

①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具有民事责任能力的注册登记证明文件复印件；

②法定（负责人）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提供竞标人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④提供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⑤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大违法记录在书面声明；

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至截标日期任意一天的诚信情况，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查询到的供应商以供应商提供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为准）；

⑥提供竞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竞标人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

⑦提供工程咨询单位（公路专业）甲级及以上等级资信证书复印件；

⑧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须提供）。

以上内容中的第①~⑦项必须提交，其中第⑧项只需在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交。

## **(2) 商务标**

①竞标函（必须提供）；

②竞标函附表（必须提供）；

③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④竞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资料。

## **(3) 技术标**

①技术规格响应表（必须提供）；

②服务承诺（必须提供）；

③竞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资料。

10.2 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和顺序，自行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包含本须知第10.1条中规定的内容，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 **11. 竞标报价**

11.1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均采用人民币表示。

11.2 竞标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包含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11.3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是完成前附表第1项所列的范围及服务期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供应商计算竞标报价的依据；

11.4 供应商可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其竞标报价。

## **12. 竞标有效期**

12.1 在前附表第 5 项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13. 响应文件编制

13.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3.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服务期、竞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3.3 响应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并加盖单位章，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项目须按要求签字确认。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署名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13.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前附表第 7 项要求。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要求装订标准规范。

## 四、竞标

###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4.1 竞标人应将竞标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标人名称等内容。

14.2 竞标人应将竞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一并装入竞标文件袋加以密封，并在封口处密封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14.3 文件袋上应写明：

(1)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项 目 名 称： \_\_\_\_\_

(3) 项 目 编 号： \_\_\_\_\_

(4) 竞 标 单 位： \_\_\_\_\_

(5) 注明“截标时才能启封”

14.4 竞标人按上述要求对竞标文件进行包装。

14.5 竞标文件的密封以竞标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或密

封章或法人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均为合格。

14.6 竞标人在递交竞标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拒收所产生的后果由竞标人自负。

##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供应商应在前附表第 8 项规定的竞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凡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15.2 供应商按前附表第 9 项规定的地点递交响应文件，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收。

15.3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4 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作无效竞标处理。

##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6.1 在前附表第 8 项规定的竞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6.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15.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16.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开标

## 17、开标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必须持有效证件【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有效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委托代理人凭有效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②本人身份证原件、③营业执照复印件】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上述材料未注明原件的为复印件，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竞标单位公章。）依时到达现场等候参加谈判，并自觉接受核验上述证件。以上要求出示证明材料如缺项或无效的将视为竞标无效，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当场退回。

17.2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在有关监督部门监督下，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确认它们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以及是否按本须知编制。但按规定提交了合格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

### 17.3 谈判会议程序

17.3.1 (1) 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介绍参加谈判会议人员名单；

(3)采购单位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参加竞标会的各竞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 18.1 检查）的资格证件，对无资格证件、证件不齐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其响应文件将于开标结束后予以退还。

(4)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布核查结果，并宣读有效竞标的供应商名称、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由各竞标单位代表交叉检验各响应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6)由采购单位代表和监标人员一同检验清点核对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并宣读核查结果，请竞标供应商书面确认后退场。竞标供应商退场后移步谈判等候区，等待下一阶段的技术方案谈判及商务谈判。

(7)宣布谈判与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8)开标会议结束；

### 18.3.2 谈判：

①出席评审的有关人员为谈判小组成员。竞标单位在谈判期间提交的密封的所有响应文件须经谈判小组成员和监督人员同时验证后方能拆封，任何个人不得私自拆封。

②谈判时，竞标单位的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必须参加谈判。

③谈判小组通过对各竞标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后，谈判双方以竞争性谈判条件为依据，由竞标单位对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服务承诺等做出陈述。谈判小组将根据竞标单位的响应文件、陈述尚未明晰或需要进一步了解的细节列出与各竞标单位谈判的提纲并向竞标单位询问，竞标单位应依次对谈判小组提出的问题做出答复，必要时要求竞标单位对其竞标内容、补充方案或修改意见做出书面澄清。同时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谈判内容做好记录并将此记录交由谈判小组及竞标单位核实，核实无误后由竞标单位代表签字作为书面应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④二次报价：谈判小组应在商务、技术和服务条件谈判后，邀请能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实质性要求的质量和所有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 18.4 谈判原则

18.4.1、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 18.4.2、谈判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谈判有关的内容；
- 18.4.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谈判的正常进行；
- 18.4.4、谈判人员不得私下与竞标单位接触。
- 18.5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竞标无效：
  - 18.5.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封装、密封；
  - 18.5.2 竞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签字；
  - 18.5.3 竞标单位未加盖单位公章；
  - 18.5.4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 18.5.5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的；
  - 18.5.6 竞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 18.5.7 响应文件内容不真实；
  - 18.5.8 响应文件不满足供应商最低资质等级和营业执照要求。
  - 18.5.9 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资格文件不符合要求及复印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 18.5.11 超出采购控制价的。
  - 18.5.13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其它实质性内容的。

18.6 至竞标截止时间止，递交响应文件的竞标单位不足三家时，本项目不予开标作废标处理；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 六、评 审

### 19、评审内容的保密

19.1 进入评审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竞标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9.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竞标资格。

### 20、资格审查

20.1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参加本次竞标的单位均要通过资格审查才能获得竞标资格。

20.2 资格审查内容为：按 10.3 条款资格审查部分内容审查，要求资料齐全和有效。

## 21、响应文件的符合性鉴定

21.1 在谈判之后详细评标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与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不清楚的内容进行谈判及澄清，然后将依据谈判及澄清的内容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21.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文件，应该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规定资格条件、技术参数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的权力及供应商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

## 22、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个别地要求供应商澄清其响应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 23、错误的修正

23.1 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3.1.1 如果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汉语文字表示的数额(人民币大写)不一致时，以汉语文字数额（人民币大写）为准。

23.1.2 当单价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或评标小组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2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竞标书中的竞标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则其竞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竞标。

23.3 响应文件正本与响应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 24、响应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4.1 谈判小组将仅对响应文件组成第 10 条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即符合性鉴定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与比较。

24.2 谈判小组将依照响应文件组成第 10 条对通过符合性鉴定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进行校核与修正。

## 25、评审办法

### 25.1、评审原则

(1) 谈判小组构成：本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

(2) 评审依据：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进行评审。

### 25.2、评审方法

(1) 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标。独立评标期间，评标专家在评标专家评标区集中评标，采购人代表在采购人代表评标区独立评标。采购人代表（商务标评委）对商务文件进行符合性鉴定，对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予以拒绝；评标专家（技术标评委）对竞标单位资格文件进行资格鉴定，对资格审查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竞标予以拒绝，对技术标进行评审，技术标评审按可行与不可行来评定，对技术标不可行的竞标予以拒绝。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记录有关情况，并拟定谈判策略，提出谈判问题。项目审查期间，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采购代理机构全程回避。

(2) 正式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根据谈判策略，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分别与每个供应商就技术、报价组成和合同条款等进行充分的谈判，确定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是否能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谈判期间，相关监督部门对谈判过程全程进行监督，具体谈判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相关谈判记录。现场监督人员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应当遵守评标现场工作纪律，不能出现越权行使评标委员会的权利，代替评委进行评标，对评标工作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意见及其他干扰评标工作的行为，及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禁止出现的行为。

(3) 二次报价邀请：谈判小组应在商务、技术和服务条件谈判后，邀请能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实质性要求的质量和所有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并告知供应商二次报价截止时间及二次报价文件编写有关规范。原则上，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25.3、在评审过程中，商务标评委发现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明显低于本项目采购控制价，使得其竞标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商务标评委认定该竞标以低于其企业成本报价，其竞标作废标处理。

### 25.4、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谈判小组应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评审委员会应根据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 现场校对及提醒。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要对评标数据进行校对、核对，对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对客观评分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的可以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应提醒评标委员会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应对其商务、Service、技术及价格等各方面情况进行重点复核。

竞争性谈判过程中出现多家供应商评标价最低且相同时，应组织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只对价格重新报价，直至评标价最低供应商仅为一家。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组织供应商澄清，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3)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后报价扣除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竞标单位及竞标产品均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竞标人提供有效的声明文件为准】，对某竞标人最终竞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某竞标人评标报价，即某竞标人评标报价=某竞标人最终竞标报价 $\times$ (1-10%)。除上述情况外，某竞标人评标报价=某竞标人最终竞标报价。满足《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执行小型和微型企业评定标准。

25.5 本项目是以政府采购预算价为最高限价，当供应商的最终竞标报价超出政府采购预算价时，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小组对其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人民币伍拾柒万伍仟元整（¥575000.00）。

## 26. 评标内容的保密

26.1 在评标活动中，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竞标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6.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竞标资格。

## 27. 无效的响应文件

27.1 响应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将会在评标中按照无效文件处理。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
- (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5)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并且在谈判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 (6) 未按谈判文件中提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的；
-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8)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28. 废标

28.1 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废标：

- (1) 评标过程中符合专业条件或者对谈判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出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七、合同授予

## 29. 成交公告

29.1 本公司在谈判工作完成 2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等网上发布。

29.2 供应商如对成交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形式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9.3 质疑和投诉书面要求：

- (1)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 (2) 被质疑人或被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
- (3) 质疑或投诉的事实及理由；
- (4) 有关违规违法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 (5) 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

(6) 质疑书递交方式：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同时持质疑书原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如不按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投诉，不予受理。

29.4 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30. 成交通知

30.1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本公司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0.2 本公司无义务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 31. 合同授予标准

31.1 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评标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31.2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31.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但由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造成本项目的合同成交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人后导致成交金额高于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所超出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差额部分由违约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同时还

应对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

32.3 合同签订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采购人负责。

3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但由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造成本项目的合同成交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人后导致成交金额高于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所超出违约供应商的成交价差额部分由违约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 33. 履约保证金

无。

### 34.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4.1 由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具体为：根据采购人与代理人签订的《采购代理合同》，本项目委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国家发改【2015】299号文，项目按固定金额人民币捌仟柒佰元整（¥8700.00）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以现金或转账方式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 35. 解释权

35.1 本谈判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 36. 重新采购

36.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重新采购：

- (1) 竞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第三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必须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否则竞标无效。

2、本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一、采购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项目要求及服务要求																								
1	那西连接线跨线立交桥工程前期专题	1 项	<p><b>一、项目概况：</b></p> <p>项目建设地点及起止点：该项目位于百色市靖西市龙邦镇，为靖西至龙邦高速公路那西连接线与龙邦口岸与广西万生隆国际商贸物流中心的连接通道。本项目路线起于那西连接线终点位置，起点桩号为A1K1+376，终于那西经济区万生隆国际物流中心主入口，终点桩号为A1K1+593.583，路线长度为 217.583m。本项目实际为原那西连接线的终点跨线桥部分。其中桥梁桩号范围 A1K1+408~ A1K1+518，长 110m。本项目主要跨过现状巡防道及升龙桥，沿线有那西河从旁边经过，但项目不跨越该河道。</p> <p><b>二、项目前期工作要求：</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60%;">专题名称</th> <th style="width: 30%;">项目相关情况及要求</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安全预评价报告</td> <td rowspan="10"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要求出具本报告及提交评审</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安全条件论证报告</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安全性评价（施工图阶段）</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项目选址论证</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用地预审报告</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影响评价报告</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压覆矿产资源评估</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专题名称	项目相关情况及要求	1	安全预评价报告	要求出具本报告及提交评审	2	安全条件论证报告	3	安全性评价（施工图阶段）	4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5	建设项目选址论证	6	用地预审报告	7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8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9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0	压覆矿产资源评估
序号	专题名称	项目相关情况及要求																									
1	安全预评价报告	要求出具本报告及提交评审																									
2	安全条件论证报告																										
3	安全性评价（施工图阶段）																										
4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5	建设项目选址论证																										
6	用地预审报告																										
7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8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9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0	压覆矿产资源评估																										
二、商务要求																											
注：标注有★符号的为重要参数和要求，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竞标无效。																											

## 一、报价要求

1、报价必须包含以下部分，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费用及各项服务税金；

(3) 该项目全程服务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服务方自行负责，如所涉及的一切费用由服务方自行承担，服务方需满足采购人对本项目服务提出的有关需求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报价方式：总价包干。

(二) 项目实施过程：

1、供应商在进行项目实施以前，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进一步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经采购人审核后才可实施；实际不达标，审核未通过的，视为无效采购，并追溯相关权责；

2、实施方案应包括实施细节、 进度计划等方面；

3、具体实施过程中，方案可进行细节调整，与采购人协商同意后更改。

## 二、服务时间：

1、服务期限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

2、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

## 三、付款方式：

(1)所有专题完成初稿交付发包人后,发包人于 14 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 80%。

(2) 所有专题成果文件获得上级主管部门批复后，发包人于 14 个工作日内支付咨询费余下的 20%。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报价，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 1. 成交内容

1.1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报价表

1.2 数量：详见合同附件中报价表

1.3 技术参数：详见合同附件中报价服务资料表及澄清函（报价服务资料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

###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详见最终报价）

### 3. 提交服务成果要求

3.1 提交服务成果时间及服务期：\_\_\_\_\_

3.2 提交服务成果地点（或服务地点）：\_\_\_\_\_

3.3 乙方必须按报价文件承诺的服务响应条款向甲方提供服务。

### 4. 履约保证金

4.1 乙方交纳（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4.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4.3 在本合同第 9.1 项约定的服务期内，乙方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的，待服务期满

后由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4.4 在本合同第 9.1 项约定的服务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5 其他服务质量要求：按报价文件服务内容偏离表及澄清函（服务内容偏离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内容执行。

## 5. 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5.2 乙方保证所交付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0.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 6. 技术资料

6.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提交服务成果所必需的有关数据、资料等。

6.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7. 验收

7.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7.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依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乙方的报价文件等组织验收，验收完毕后作出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

7.3 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 8. 合同款支付

8.1 付款方式：\_\_\_\_\_。

8.2 支付合同款时，由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验收证明和资金支付申请表》等完整且合格的支付申请材料；采购单位进行核准后按直接支付程序将款项直接支付给供应商。

## 9. 违约责任

9.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9.2 甲方无故逾期接收和办理服务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服务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10.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0.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0.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0.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11. 诉讼

11.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靖西市。

## 12. 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采购人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2.4 本合同一式伍份(可根据需要增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广西禹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用于响应文件封面)

# 竞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正/副本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录（自编）

一、资格审查部分 .....	
二、商务标部分 .....	
三、技术标部分 .....	

## 一、资格审查部分

## 目录

### 资格审查

①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具有民事责任能力的注册登记证明文件复印件；

②法定（负责人）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提供竞标人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④提供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或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⑤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大违法记录在书面声明；

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至截标日期任意一天的诚信情况，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查询到的供应商以供应商提供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为准）；

⑥提供竞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竞标人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

⑦提供工程咨询单位（公路专业）甲级及以上等级资信证书证书复印件。

⑧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须提供）。

**以上内容中的第①~⑦项必须提交，其中第⑧项只需在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交。**

提供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单位）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谈判活动。我公司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谈判供应商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谈判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印鉴）

年 月 日

## 二、商务标部分

## 目 录

### 商务标

- (1) 竞标函（必须提供）；
- (2) 竞标函附表（必须提供）；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资料。

## 一、竞标函

致\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 项目的竞标公告 (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 (供应商名称) 提交招标文件, 正本 1 份、副本\_\_\_\_\_份)。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谈判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供应商在参与竞争性谈判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竞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日。

4. 如成交, 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竞标人同意本谈判文件中“竞标报价表”和成交后签订的采购合同可用于公示, 其中所有内容不涉及竞标人商业秘密。

6. 供应商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竞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 \_\_\_\_\_ (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 二、竞标函附表

项号	名称	数量 ①	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竞标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服务期限						
备注		费用包括提供满足要求的服务成果及实施本项目所需的其他一切费用。				

竞标人：\_\_\_\_\_ (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四、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资料。

### 三、技术标部分

## 目录

### 技术标

- ①技术规格响应表（必须提供）；
- ②服务承诺（必须提供）；
- ③竞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资料。

## 一、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号	服务名称	采购服务要求	竞标服务内容	偏离

**注：**

- 1、竞标服务内容由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对应的服务内容进行填写。
- 2、竞标服务内容与采购服务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竞标服务内容高于采购服务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采购服务要求的为负偏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二、服务承诺（自拟）

## 三、竞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资料

竞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资料，如竞标人获奖荣誉证书、质量认证证书、竞标人简介、针对本项目所制定的保证措施及合理化建议等。

附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 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有请提供并对真实性负责）

说明：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供应商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认定为监狱企业，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竞标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示其信息，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 1

# 投标人（供应商）承诺书

本单位\_\_\_\_\_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和百色市委、市人民政府相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其他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本单位于\_\_\_\_\_年\_\_\_月\_\_\_日参加\_\_\_\_\_项目的开标活动。本单位承诺在开标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 参与投标人员积极配合交易场所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不进入交易场所，并于必要时积极配合交易场所工作人员做好现场临时隔离工作。

2. 参加投标人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全程正确佩戴口罩，听从交易场所工作人员的引导。

3. 本单位派出的投标人员\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在\_\_\_\_\_（省、市）居住，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

4. 本单位保证做好投标期的各项准备工作，并提前到达交易场所的开标区域，避免因工作疏忽导致时间拖延和人员聚集。

5. 开标活动结束后，本单位人员迅速离场，不在交易场所公共区域停留。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

# 各交易活动参与者承诺书

本人姓名：\_\_\_\_\_，所在单位名称：\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方式：\_\_\_\_\_，

本人参加\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项目的交易活动，是项目的（招标人（采购人）代表、监督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投标人（供应商）代表）。本人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和百色市委、市人民政府相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本人承诺在履行现场监督职责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 本人近期 14 天内未去过湖北省、也未途经湖北省返邕，或：本人省外返邕后已按要求隔离满 14 天，未出现任何症状，目前身体状况良好。
2. 本人承诺没有与确诊或疑似新冠肺炎病例有过接触史，也没有发烧、发热、咳嗽等状况。本人目前身体状况良好。
3. 本人配合交易场所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如有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情况，不进入交易场所，并于必要时积极配合交易场所工作人员做好现场临时隔离工作。
4. 本人在项目交易当日提前到达交易现场，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全程正确佩戴口罩，严格遵守交易现场管理规定，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引导。
5. 参加交易活动结束后，本人迅速离场，不在交易场所公共区域内停留。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